

## 用于颁发WMO青年科学家研究奖的指导原则

### 1. 宗旨

本WMO研究奖旨在鼓励青年科学家，特别是发展中国家的青年科学家，从事气象、气候、环境科学和水文领域的工作。

### 2. 颁奖标准

- 奖项应颁与优秀科研论文；
- 奖项应颁与提名时年龄在35岁以下的年轻科学家；
- 一个候选人只能提交一篇论文；
- 所有气象领域的工作者均有资格，但WMO执行理事会的成员不可提交自己的论文；
- 颁与同一区域多名提名人的奖项可由多人分享。奖项也可由两名合作者分享，前提是他们都符合其他颁奖标准；
- 通常只考虑已在科学期刊上发表的论文。不过，已成功答辩的博士论文摘要也可接受；
- 以非WMO工作语言发表的论文也有资格参与审议，条件是附有以任一WMO工作语言进行的全文翻译以及一份补充摘要；
- 只有在提名前四年内发表的论文才有被审议资格；
- 先前已获得过国际奖项的论文不再具备资格；

### 3. 提名方法

- WMO各区域协会会员的常任代表均受邀在特定时间段内按秘书长设定的时间表提交提名。然而，应优先提名来自发展中国家、并在该国撰写其作品的年轻科学家；
- 提名，连同以WMO工作语言之一（原文或翻译）撰写的论文（一式四份）和一份适当的摘要，应由常任代表通过WMO秘书处在特定时间段内提交给相关区域协会主席；
- 一个常任代表的提名不应超过两人。

### 4. 遴选方法

- 各区域协会主席应提名三名评审员。评审员应为来自本区协的杰出科学家，且本人不具备获奖资格。秘书长应获取区域评审员名单，以协助评审过程；
- 每位评审员都应为每篇论文打分，分值为从0（最低）到5（最高）范围内的数字，并将其评估提交区域协会主席。评估应基于以下要点：选题的重要性、思路和方法的新颖性、所得结论的价值以及演示文稿的质量，各部分具有同等权重。根据专家评分，区域协会主席应将总分最高的候选人名单转发秘书长（若两个候选人并列第一，则可提交两个提名）；

- (c) 最后由遴选委员会从各区协的候选人中选出一名或多名获奖人。遴选委员会由最多四名执行理事会成员组成，由执行理事会于大会后专门为此目的设立；
- (d) 秘书长应在执行理事会届会前2个月前向执行理事会遴选委员会的全体成员提供各区协的提名及相关原始文件；
- (e) 若执行理事会遴选委员会认为提交的论文均未达到足够标准，可决定不推荐授奖。

**5. 奖项的性质**

本奖项含一份奖状和一笔1000美元的奖金。

**6. 颁奖仪式**

颁奖活动安排将视各次具体情况而定，并由提交该提名的常任代表与秘书长协商后决定。

---